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8-054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情况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8 年 5 月 2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 日临 2018-033 赣锋锂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和 2018 年 5 月 3 日临 2018-050 赣锋锂业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了变化。公司因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登记，公司总股本由 741,139,361 股增至 743,262,441 股，详见公司 2018 年 5 月 17 日临 2018-052 赣锋锂业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一致。

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距离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

记日当天的总股本743,262,44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3.6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4.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a；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8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4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前公司总股本为 743,262,441 股，利润分配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114,893,661 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5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5月29日，新增股份上市日为：2018年5月29日。

四、利润分配对象

本次利润分配对象为：截止2018年5月2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利润分配方法

1、公司本次转增股份将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公司本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4、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099	李良彬
2	00*****135	王晓申
3	01*****217	沈海博
4	01*****487	曹志昂
5	01*****435	黄闻

在利润分配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8 年 5 月 18 日至登记日：2018 年 5 月 28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公司自行承担。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公积金转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8,982,193	29.46%	109,491,096	328,473,289	29.4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24,280,248	70.54%	262,140,124	786,420,372	70.54%

三、股份总数	743,262,441	100.00%	371,631,220	1,114,893,661	100.00%
--------	-------------	---------	-------------	---------------	---------

七、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实施转股后,按新股本 1,114,893,661 股摊薄计算,公司 2017 年度每股收益为 1.32 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区南源路 608 号

咨询联系人:谭茜

咨询电话:0790-6415606

传 真:0790-6860528

九、备查文件

-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23 日